**（場館名稱）**

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人員代填版

**因應「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實聯制登記表(範本)**

(以可聯絡人數為1列，填寫1個主要聯絡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時間  (例：14:00) | 主要聯絡人  (例：王先生、白小姐、Mary…) | 聯繫方式  (例：手機、家用或公司電話…) | 同行人數  (主要聯絡人於28天內須能聯絡同行所有人) | 欲使用場地  (例：○○室、○○場、○○廳、○○桌......) | 備註  (特殊事項紀錄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備註：(此頁可列印供民眾參考)

* + - 1. 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場所配合政府「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聯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
      2.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3. 當事人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資料蒐集機關）行使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等。相關權利行使方式：【例如】本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地址○○○○○）臨櫃申辦、或至（網址 https://○○○○○）線上填具資料申辦。
      4. 當事人如無法配合本實聯制作業，將○○○○○（請說明對其權益之影響，如無法進入場館或參與活動等）。
      5. 本實聯制其他相關措施說明，請參閱http://at.cdc.tw/8QI4hA。